

合同编号：

# 政府采购

## 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6-C3-001223-GXSY

采购计划编号：广西政采[2026]8877号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中标供应商：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6月11日



# 合同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	2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10
第三部分 合同附件 .....	15
3.1 成交通知书 .....	15
3.2 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	16
3.3 响应函 .....	19
3.4 响应报价表 .....	22
3.5 响应服务技术资料表 .....	27
3.6 商务条款偏离表 .....	31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6年5月26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以 竞争性磋商方式 对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项目进行了采购。经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评定，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时限根据项目情况而定，不得超过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以下简称：甲方）和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文件及“响应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标的物

#### 1.2.1 标的物1信息

- 1.2.1.1 名称：购买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会务服务项目；
- 1.2.1.2 数量：1项；
- 1.2.1.3 质量：合格。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986000元（大写：玖拾捌万陆仟元人民币，含税）。

分项价格：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含具体服务范围、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内容）	数量 ①	单价 (元)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 ②	服务要求 (含服务期限)	备注
1	2026 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p><b>具体服务范围：</b></p> <p>1. 论坛策划及视觉设计服务：涵盖活动全流程策划、执行统筹，主 KV 等各类设计。</p> <p>2. 协助嘉宾邀请：高层官员邀请协助 2 位，行业专家学者约 10 位。（相关邀请单位：东盟国家文化旅游部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国际合作的副部长、司局级官员，驻华使领馆官员（东盟各国驻南宁领事），东盟各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融合、数字文旅领域知名学者和研究）</p> <p>3. 会场设备租赁、搭建、氛围营造及现场会务执行：</p> <p>①灯光设备：龙门灯架、多种补光灯、信号放大器及控台各 1 组，电缆线电源线若干。</p> <p>②音频系统：调音台（一主一备，参照美国 24 路进口）、全频、超低、返听音箱（分别参照德国 D&amp;B、美国 JBL）、音频分配器、台麦、无线手持麦。</p> <p>③舞台相关：静音主舞</p>	1	986000	986000	<p><b>合同签订期：</b>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p> <p><b>服务期限：</b>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p> <p><b>验收标准、规范：</b></p> <p>(1)时效性：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p> <p>(2)可调和性：遇到特殊情况，能积极配合调节，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p> <p>(3)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p> <p>(5)售后服务要求：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p>	无

	<p>台，配备迈普视通 V8 控制台等视频设备及翻页器。</p> <p>④同传设备：BOSCH 中央控制器等全套设备及翻译间、耳机等。</p> <p>⑤设备运输：应包括会议设备运输、安装、撤场。</p> <p>4. 配备专业会务服务团队进行现场嘉宾接待、行程协调等相关事宜</p> <p>5. AI 文旅装备展</p> <p>6. “中国—东盟世界文化遗产资源图片展”主题展示设计及搭建：异型结构展示，多处黑胶喷绘加桁架展板，丽屏展架、指引牌等，含物料运输安装撤场。</p> <p>7. 现场多机位摄像、摄影、图文直播及速记、资料整理：摄影摄像等：3 机位拍摄、导播台等，2 机位拍照，中英双通道直播；资料整理，1 位速记员。</p> <p>8. 论坛礼仪、安保、医务人员劳务及相关物资：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礼仪、司仪、医务、双语接待人员等工作人员，提供满足成果发布视频特效制作的工作人员。</p> <p>9. 翻译服务（含文稿翻译、陪同交替翻译、同声传译）：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同传、交传及资料翻</p>			<p>进行调整，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p> <p><b>质量要求及验收要求：</b>成交供应商对所竞本项目所有项目需求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验收时双方必须在场，采购人可自行组建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p> <p><b>其他要求：</b></p> <p>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本项目为服务成果整体交付应用项目，按服务总价包干，采购人不对项目达到成果水平的一切追加内容支付费用，而由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价内全部提供或解决，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p>	
--	---	--	--	---	--

	<p>译服务。</p> <p>10. 会议物料印刷制作服务：</p> <p>①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会议沙发。</p> <p>②提供相关会议材料：设计、制作会议相关的资料袋、证件、接机牌、会议指南等。</p> <p>11. 宣传服务（媒体邀约宣传、新媒体视频制作、邀请博主、筹办推介会）：含海内外媒体预热宣传、媒体记者邀约、新媒体传播平台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主题稿件策划采写和营销推广、海报宣传设计、宣传视频制作、面向东盟国家的媒体专题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营销推广等，邀请东盟国家文旅领域自媒体博主资源现场参会、新媒体宣传视频制作、组织筹办一场文旅推介会。</p> <p>12. 嘉宾技术考察安排：嘉宾接送机、考察用车安排（包含所产生的费用，如租赁费、油费等）。</p> <p><b>服务时间：</b>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7月18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p> <p><b>服务标准：</b> (1) 时效性：策划、设</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3)服务项目中所包含的设备采购或使用的价格，含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的费用；</p> <p>(4)其他如小组成员交通费、午餐费等由履行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p> <p>(5)编制报告及售后服务的费用。</p> <p>2. 付款方式：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50%合同预付款；</p> <p>2. 成交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7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剩余的50%合同款。</p> <p>3. 采购人每次向成交人支付款项前，成交人须开具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p>	
--	---	--	--	---	--

	<p>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p> <p>(2) 可调和性：遇到特殊情况，能积极配合调节，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p> <p>(3) 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 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p> <p>(5) 售后服务要求：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p> <p>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p>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u>（未写）</u> 人民币玖拾捌万陆仟元整（¥986000元）					
无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

- (1) 时效性: 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
- (2) 可调和性: 遇到特殊情况, 能积极配合调节, 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
- (3) 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 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 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4) 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
- (5) 售后服务要求: 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 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 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 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 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 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 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 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

质量要求及验收要求:

成交供应商对所竞本项目所有项目需求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 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验收时双方必须到场, 采购人可自行组建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优惠及其它: 无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 50% 合同预付款;
2. 成交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 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7 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剩余的 50% 合同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 采购人每次向成交人支付款项前, 成交人须开具正式等额的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

#####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服务期限

1.5.1 交付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 (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 ;

1.5.2 交付地点: 具体地点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 ;

1.5.3 交付方式: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具体交付方式及内容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 ;

1.5.4 服务及质保期限: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 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

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迟延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2000元（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00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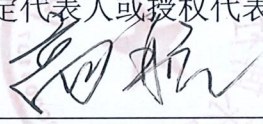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南宁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乙方：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706MA5PPPTLXM
住所：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1号公共服务中心A107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彭银霜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1号公共服务中心A107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35000
电话：	电话：0771-5807700
传真：	传真：0771-58077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capanorama@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7888 0188 0002 0324 5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

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的数量和水平与响应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响应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

总价的 30%（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 30%）。

##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15个工作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写、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合同附件

### 3.1 成交通知书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GXZC2026-C3-001223-GXSY)**  
**成 交 通 知 书**

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加了本招标代理机构代理的 2026 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项目报价，采购编号：(GXZC2026-C3-001223-GXSY)，经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成交总金额(大写)：玖拾捌万陆仟元整(¥986000.00 元)。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后，30 天内与采购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签订合同，延期自负。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三、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庆歌路 20 号富雅国际商务大厦 A 栋 27 层房号 2701、2702、2713、2715、2716、2717、2718 号

电话：0777-6688668

联系人：黄秋霞

采购人信息：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地址：广西南宁市金湖路 24 号）

电话：0771-5529031 联系人：方镇强

四、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4) 本单位的开户银行、账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7 日

### 3.2 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服务内容及技术参数
1	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论坛	项	1	<p><b>服务内容：</b></p> <p>1. 论坛策划及视觉设计服务：涵盖活动全流程策划、执行统筹，主KV等各类设计。</p> <p>2. 协助嘉宾邀请：高层官员邀请协助2位，行业专家学者约10位。（相关邀请单位：东盟国家文化旅游部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国际合作的副部长、司局级官员，驻华使领馆官员（东盟各国驻南宁领事），东盟各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融合、数字文旅领域知名学者和研究）</p> <p>4. 会场设备租赁、搭建、氛围营造及现场会务执行：</p> <p>①灯光设备：龙门灯架、多种补光灯、信号放大器及控台各1组，电缆电源线若干。</p> <p>②音频系统：调音台（一主一备，参照美国24路进口）、全频、超低、返听音箱（分别参照德国D&amp;B、美国JBL）、音频分配器、台麦、无线手持麦。</p> <p>③舞台相关：静音主舞台，配备迈普视通V8控台等视频设备及翻页器。</p> <p>④同传设备：BOSCH中央控制器等全套设备及翻译间、耳机等。</p> <p>⑤设备运输：应包括会议设备运输、安装、撤场。</p> <p>4. 配备专业会务服务团队进行现场嘉宾接待、行程协调等相关事宜</p> <p>5. AI文旅装备展</p> <p>6. “中国—东盟世界文化遗产资源图片展”主题展示设计及搭建：异型结构展示，多处黑胶喷绘加桁架展板，丽屏展架、指引牌等，含物料运输安装撤场。</p> <p>7. 现场多机位摄像、摄影、图文直播及速记、资料整理：摄影摄像等：3机位拍摄、导播台等，2机位拍照，中英双通道直播；资料整理，1位速记员。</p> <p>8. 论坛礼仪、安保、医务人员劳务及相关物资：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礼仪、司仪、医务、双语接待人员等工作人员，提供满足成果发布视频特效制作的工作人员。</p> <p>9. 翻译服务（含文稿翻译、陪同交替翻译、同声传译）：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同传、交传及资料翻译服务。</p> <p>10. 会议物料印刷制作服务：</p>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p>①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会议沙发。</p> <p>②提供相关会议材料:设计、制作会议相关的资料袋、证件、接机牌、会议指南等。</p> <p>11. 宣传服务（媒体邀约宣传、新媒体视频制作、邀请博主、筹办推介会）：含海内外媒体预热宣传、媒体记者邀约、新媒体传播平台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主题稿件策划采写和营销推广、海报宣传设计、宣传视频制作、面向东盟国家的媒体专题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营销推广等，邀请东盟国家文旅领域自媒体博主资源现场参会、新媒体宣传视频制作、组织筹办一场文旅推介会。</p> <p>12. 嘉宾技术考察安排：嘉宾接送机、考察用车安排（包含所产生的费用，如租赁费、油费等）。</p>
<p>商务条款</p>	<p>▲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日内。</p> <p>▲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p> <p>▲三、验收标准、规范：</p> <p>（1）时效性：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p> <p>（2）可调和性：遇到特殊情况，能积极配合调节，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p> <p>（3）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p> <p>（5）售后服务要求：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p> <p>▲五、质量要求及验收要求：成交供应商对所竞本项目所有项目需求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验收时双方必须在场，采购人可自行组建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p> <p>六、其他要求：</p> <p>▲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本项目为服务成果整体交付应用项目，按服务总价包干，采购人不对项目达到成果水平的一</p>			

	<p>切追加内容支付费用，而由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价内全部提供或解决，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服务的价格；</li><li>(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li><li>(3) 服务项目中所包含的设备采购或使用的价格，含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的费用；</li><li>(4) 其他如小组成员交通费、午餐费等由履行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li><li>(5) 编制报告及售后服务的费用。</li></ul> <p>▲2. 付款方式：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 50%合同预付款；</p> <p>2. 成交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7 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剩余的 50%合同款。</p> <p>3. 采购人每次向成交人支付款项前，成交人须开具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p>
--	---



### 3.3 响应函

#### 响应函

致：广西盛元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 2026 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6-C3-001223-GXSY）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 1 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 1 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 1 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 玖拾捌万陆仟元整（¥ 986000 元）的竞标总报价，提供服务期（无分标时填写）：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_\_\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

（¥ \_\_\_\_\_元），服务期：\_\_\_\_\_；

\_\_\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

（¥ \_\_\_\_\_元），服务期：\_\_\_\_\_；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

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1号公共服务中心A107室

电话：0771-5806411

传真：0771-5806411

邮政编码：535000

开户名称：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7888 0188 0002 0324 5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5日



### 3.4 响应报价表

####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项目编号：GXZC2026-C3-001223-GXSY

分标：无

供应商名称：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含具体服务范围、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内容)	数量 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 价(元) ③ = ① × ②	服务要求 (含服务期限)	备注
1	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p><b>具体服务范围:</b></p> <p>1. 论坛策划及视觉设计服务:涵盖活动全流程策划、执行统筹,主KV等各类设计。</p> <p>2. 协助嘉宾邀请:高层官员邀请协助2位,行业专家学者约10位。 (相关邀请单位:东盟国家文化旅游部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国际合作的副部长、司局级官员,驻华使领馆官员(东盟各国驻南宁领事),东盟各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融合、数字文旅领域知名学者和研究)</p> <p>5. 会场设备租赁、搭建、氛围营造及现场会务执行:</p> <p>① 灯光设备:龙门灯架、多种补光灯、信号放大器及控台各1组,电缆线电源线若干。</p> <p>② 音频系统:调音台</p>	1	986000	986000	<p><b>合同签订期:</b>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p> <p><b>服务期限:</b>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7月18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p> <p><b>验收标准、规范:</b></p> <p>(1)时效性: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p> <p>(2)可调和性:遇到特殊情况,能积极配合调节,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p> <p>(3)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不得未经采购人允</p>	无

	<p>(一主一备, 参照美国 24 路进口)、全频、超低、返听音箱(分别参照德国 D&amp;B、美国 JBL)、音频分配器、台麦、无线手持麦。</p> <p>③舞台相关: 静音主舞台, 配备迈普视通 V8 控台等视频设备及翻页器。</p> <p>④同传设备: BOSCH 中央控制器等全套设备及翻译间、耳机等。</p> <p>⑤设备运输: 应包括会议设备运输、安装、撤场。</p> <p>4. 配备专业会务服务团队进行现场嘉宾接待、行程协调等相关事宜</p> <p>5. AI 文旅装备展</p> <p>6. “中国—东盟世界文化遗产资源图片展”主题展示设计及搭建: 异型结构展示, 多处黑胶喷绘加桁架展板, 丽屏展架、指引牌等, 含物料运输安装撤场。</p> <p>7. 现场多机位摄像、摄影、图文直播及速记、资料整理: 摄影摄像等: 3 机位拍摄、导播台等, 2 机位拍照, 中英双通道直播; 资料整理, 1 位速记员。</p> <p>8. 论坛礼仪、安保、医务人员劳务及相关物资: 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礼仪、司仪、医务、双语接待人员等工作人员, 提供满足成果发布视频特效制作的工</p>			<p>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p> <p>(5)售后服务要求: 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 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 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 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 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 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 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 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p> <p><b>质量要求及验收要求:</b> 成交供应商对所竞本项目所有项目需求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 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验收时双方必须到场, 采购人可自行组建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p> <p><b>其他要求:</b>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本项目为服务成果整体交付应用项目, 按服务总价包干, 采购人不对项目达到成果水平的一切追加内容支付费用, 而由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价内全部提供或解决, 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p>	
--	--	--	--	---	--

	<p>作人员。</p> <p>9. 翻译服务（含文稿翻译、陪同交替翻译、同声传译）：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同传、交传及资料翻译服务。</p> <p>10. 会议物料印刷制作服务：</p> <p>①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会议沙发。</p> <p>②提供相关会议材料：设计、制作会议相关的资料袋、证件、接机牌、会议指南等。</p> <p>11. 宣传服务（媒体邀约宣传、新媒体视频制作、邀请博主、筹办推介会）：含海内外媒体预热宣传、媒体记者邀约、新媒体传播平台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主题稿件策划撰写和营销推广、海报宣传设计、宣传视频制作、面向东盟国家的媒体专题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营销推广等，邀请东盟国家文旅领域自媒体博主资源现场参会、新媒体宣传视频制作、组织筹办一场文旅推介会。</p> <p>12. 嘉宾技术考察安排：嘉宾接送机、考察用车安排（包含所产生的费用，如租赁费、油费等）。</p> <p><b>服务时间：</b>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7月18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p>			<p>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p> <p>(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3) 服务项目中所包含的设备采购或使用的价格，含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的费用；</p> <p>(4) 其他如小组成员交通费、午餐费等由履行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p> <p>(5) 编制报告及售后服务的费用。</p> <p>2. 付款方式：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 50% 合同预付款；</p> <p>2. 成交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7 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剩余的 50% 合同款。</p> <p>3. 采购人每次向成交人支付款项前，成交人须开具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p>
--	---	--	--	---

**服务标准:**

(1) 时效性: 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

(2) 可调和性: 遇到特殊情况, 能积极配合调节, 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

(3) 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 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 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 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

(5) 售后服务要求: 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 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 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 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 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 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 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 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

报价合计 (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 人民币玖拾捌万陆仟元整 (¥986000 元)

无分标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

- (1) 时效性: 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
- (2) 可调和性: 遇到特殊情况, 能积极配合调节, 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
- (3) 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 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 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4) 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
- (5) 售后服务要求: 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 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 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 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 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 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 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 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

质量要求及验收要求:

成交供应商对所竞本项目所有项目需求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 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验收时双方必须到场, 采购人可自行组建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优惠及其它: 无

注:

1、 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

2、 如为联合体响应的, “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 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在“具体服务内容”一栏中, 填写具体服务范围、服务时间、服务标准, 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4、 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5、 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 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5月25日

### 3.5 响应服务技术资料表

#### 竞标产品服务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	
1	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1	<p><b>服务内容:</b></p> <p>1.论坛策划及视觉设计服务:涵盖活动全流程策划、执行统筹,主KV等各类设计。</p> <p>2.协助嘉宾邀请:高层官员邀请协助2位,行业专家学者约10位。(相关邀请单位:东盟国家文化旅游部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国际合作的副部长、司局级官员,驻华使领馆官员(东盟各国驻南宁领事),东盟各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融合、数字文旅领域知名学者和研究)</p> <p>6.会场设备租赁、搭建、氛围营造及现场会务执行:</p> <p>①灯光设备:龙门灯架、多种补光灯、信号放大器及控制台各1组,电缆线电源线若</p>	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1	<p><b>服务内容:</b></p> <p>1.论坛策划及视觉设计服务:涵盖活动全流程策划、执行统筹,主KV等各类设计。</p> <p>2.协助嘉宾邀请:高层官员邀请协助2位,行业专家学者约10位。(相关邀请单位:东盟国家文化旅游部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国际合作的副部长、司局级官员,驻华使领馆官员(东盟各国驻南宁领事),东盟各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融合、数字文旅领域知名学者和研究)</p> <p>7.会场设备租赁、搭建、氛围营造及现场会务执行:</p> <p>①灯光设备:龙门灯架、多种补光灯、信号放大器及控制台各1组,电缆线电源线若</p>	无偏离

		<p>干。</p> <p>②音频系统:调音台(一主一备,参照美国24路进口)、全频、超低、返听音箱(分别参照德国D&amp;B、美国JBL)、音频分配器、台麦、无线手持麦。</p> <p>③舞台相关:静音主舞台,配备迈普视通V8控台等视频设备及翻页器。</p> <p>④同传设备:BOSCH中央控制器等全套设备及翻译间、耳机等。</p> <p>⑤设备运输:应包括会议设备运输、安装、撤场。</p> <p>4. 配备专业会务服务团队进行现场嘉宾接待、行程协调等相关事宜</p> <p>5. AI文旅装备展</p> <p>6. “中国—东盟世界文化遗产资源图片展”主题展示设计及搭建:异型结构展示,多处黑胶喷绘加桁架展板,丽屏展架、指引牌等,含物料运输安装撤场。</p> <p>7. 现场多机位摄像、摄影、图文直播及速记、资料整理:摄影摄像等:3机位拍摄、导播台等,2机位拍</p>		<p>干。</p> <p>②音频系统:调音台(一主一备,参照美国24路进口)、全频、超低、返听音箱(分别参照德国D&amp;B、美国JBL)、音频分配器、台麦、无线手持麦。</p> <p>③舞台相关:静音主舞台,配备迈普视通V8控台等视频设备及翻页器。</p> <p>④同传设备:BOSCH中央控制器等全套设备及翻译间、耳机等。</p> <p>⑤设备运输:应包括会议设备运输、安装、撤场。</p> <p>4. 配备专业会务服务团队进行现场嘉宾接待、行程协调等相关事宜</p> <p>5. AI文旅装备展</p> <p>6. “中国—东盟世界文化遗产资源图片展”主题展示设计及搭建:异型结构展示,多处黑胶喷绘加桁架展板,丽屏展架、指引牌等,含物料运输安装撤场。</p> <p>7. 现场多机位摄像、摄影、图文直播及速记、资料整理:摄影摄像等:3机位拍摄、导播台等,2机位拍</p>	<p>无偏离</p>
--	--	---	--	---	------------

		<p>照，中英双通道直播；资料整理，1位速记员。</p> <p>8. 论坛礼仪、安保、医务人员劳务及相关物资：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礼仪、司仪、医务、双语接待人员等工作人员，提供满足成果发布视频特效制作的工作人员。</p> <p>9. 翻译服务（含文稿翻译、陪同交替翻译、同声传译）：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同传、交传及资料翻译服务。</p> <p>10. 会议物料印刷制作服务： ①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会议沙发。 ②提供相关会议材料：设计、制作会议相关的资料袋、证件、接机牌、会议指南等。</p> <p>11. 宣传服务（媒体邀约宣传、新媒体视频制作、邀请博主、筹办推介会）：含海内外媒体预热宣传、媒体记者邀约、新媒体传播平台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主题稿件策划采写和营销推广、海报宣传设计、宣传视频</p>		<p>照，中英双通道直播；资料整理，1位速记员。</p> <p>8. 论坛礼仪、安保、医务人员劳务及相关物资：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礼仪、司仪、医务、双语接待人员等工作人员，提供满足成果发布视频特效制作的工作人员。</p> <p>9. 翻译服务（含文稿翻译、陪同交替翻译、同声传译）：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同传、交传及资料翻译服务。</p> <p>10. 会议物料印刷制作服务： ①提供满足活动需要的会议沙发。 ②提供相关会议材料：设计、制作会议相关的资料袋、证件、接机牌、会议指南等。</p> <p>11. 宣传服务（媒体邀约宣传、新媒体视频制作、邀请博主、筹办推介会）：含海内外媒体预热宣传、媒体记者邀约、新媒体传播平台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主题稿件策划采写和营销推广、海报宣传设计、宣传视频</p>	<p>无偏离</p>
--	--	---	--	---	------------

		<p>制作、面向东盟国家的媒体专题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营销推广等,邀请东盟国家文旅领域自媒体博主资源现场参会、新媒体宣传视频制作、组织筹办一场文旅推介会。</p> <p>12. 嘉宾技术考察安排: 嘉宾接送机、考察用车安排(包含所产生的费用,如租赁费、油费等)。</p>		<p>制作、面向东盟国家的媒体专题宣传、海外社交媒体平台宣传营销推广等,邀请东盟国家文旅领域自媒体博主资源现场参会、新媒体宣传视频制作、组织筹办一场文旅推介会。</p> <p>12. 嘉宾技术考察安排: 嘉宾接送机、考察用车安排(包含所产生的费用,如租赁费、油费等)。</p>	
--	--	--	--	--	--

注:

1. 说明: 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服务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 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 对照磋商文件要求, 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 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不得留空, 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 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5月25日



### 3.6 商务条款偏离表

####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6-C3-001223-GXSY

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面向东盟文化交流合作论坛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p>▲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u>30</u>日内。</p> <p>▲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7月18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p> <p>▲三、验收标准、规范：</p> <p>（1）时效性：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p> <p>（2）可调和性：遇到特殊情况，能积极配合调节，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p> <p>（3）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p> <p>（5）售后服务要求：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p>	<p>▲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u>30</u>日内。</p> <p>▲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6年7月18日（具体时间根据采购方需要调整）。</p> <p>▲三、验收标准、规范：</p> <p>（1）时效性：策划、设计、制作、各点位宣传及时到位；</p> <p>（2）可调和性：遇到特殊情况，能积极配合调节，加班制作以保证项目顺利推进；</p> <p>（3）媒体宣传发布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因发布违规宣传而导致的政府有关部门罚款，以及向采购人赔偿声誉损失等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4）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擅自发布相关活动宣传内容。</p> <p>（5）售后服务要求：在项目宣传周期范围内，如果采购人审核某项</p>	无偏离

<p>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p> <p><b>▲五、质量要求及验收要求：</b>成交供应商对所竞本项目所有项目需求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验收时双方必须到场，采购人可自行组建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p> <p><b>六、其他要求：</b></p> <p><b>▲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b>本项目为服务成果整体交付应用项目，按服务总价包干，采购人不对项目达到成果水平的一切追加内容支付费用，而由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价内全部提供或解决，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p> <p>(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3) 服务项目中所包含的设备采</p>	<p>宣传方案时要求修改方案的，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调整，采购人审核通过方案后，成交供应商才能进行，否则引起的经济损失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实施过程中属于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错漏等失误，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改正，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供应商在竞标时须充分考虑该成本。</p> <p><b>▲五、质量要求及验收要求：</b>成交供应商对所竞本项目所有项目需求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验收时双方必须到场，采购人可自行组建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p> <p><b>六、其他要求：</b></p> <p><b>▲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b>本项目为服务成果整体交付应用项目，按服务总价包干，采购人不对项目达到成果水平的一切追加内容支付费用，而由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价内全部提供或解决，磋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p> <p>(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3) 服务项目中所包含的设备采</p>	<p>无偏离</p>
---	---	------------

<p>购或使用的价格，含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的费用；</p> <p>（4）其他如小组成员交通费、午餐费等由履行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p> <p>（5）编制报告及售后服务的费用。</p> <p>▲2. 付款方式：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50%合同预付款；</p> <p>2. 成交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7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剩余的50%合同款。</p> <p>3. 采购人每次向成交人支付款项前，成交人须开具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p>	<p>购或使用的价格，含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的费用；</p> <p>（4）其他如小组成员交通费、午餐费等由履行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p> <p>（5）编制报告及售后服务的费用。</p> <p>▲2. 付款方式：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50%合同预付款；</p> <p>2. 成交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提供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7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剩余的50%合同款。</p> <p>3. 采购人每次向成交人支付款项前，成交人须开具正式等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p>	<p>无偏离</p>
<p>无分标</p>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东博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5日



